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建信托”）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2 亿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爱建信托-隆祥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委托理财期限：264 天

●交易风险：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信托理财产品，尽管对预计收益有所预计，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因素影响，不排除预计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本次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等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爱建信托发行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 1 年内有效。

一、本次委托理财暨关联交易基本概况

（一）委托理财暨关联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前提下，公司在授权范围内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爱建信托发行的“爱建信托-隆祥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产品，理财金额为人民币 2 亿元，单笔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二）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元）
爱建信托	信托理财产品	爱建信托-隆祥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00,000.00	7.8%	11,283,287.67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1 年 9 月 20 日到期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7.8%	11,283,287.67	是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经营管理层需事前评估投资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将跟踪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等，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受托人：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人：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1、产品名称：爱建信托-隆祥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信托计划类型：本信托为固定收益类产品

3、信托单位类别：普通 Mc 类信托单位

4、购买金额：2 亿元。

5、投资起始日期：2020 年 12 月 30 日起至 2021 年 9 月 20 日

6、预计年化收益率：7.8%

7、履约担保：无

8、信托财产的管理方式：主动管理

9、受托人将按季度以书面形式将信托计划管理的资金运用及收益情况向委托人披露。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爱建信托-隆祥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本信托计划信托资金用于向借款人恒盛阳光鑫地（北京）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盛北京”）以及恒盛恒茂（合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盛合肥”）发放信托贷款，贷款资金用于标的项目（恒盛北京欧洲公馆项目及恒盛合肥坝上街综合体项目）开发建设以及交易文件约定的其他用途，借款人不得将信托贷款挪作他用，不得用于法律法规禁止的用途。闲置资金用于银行存款或现金类产品，信托计划以管理、运用或处分信托财产形成的收入作为信托利益的来源，为投资者获取投资收益。

（三）理财产品的其他情况

资金使用方的基本情况如下：

（1）资金使用方名称：恒盛北京以及恒盛合肥

（2）资金使用方经营情况：恒盛北京成立时间 2003 年 02 月 25 日，注册资本 12,9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孙驰，资信情况良好。恒盛合肥成立时间

2007年10月24日，注册资本50,983.0227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孙驰，资信情况良好。

(3) 资金使用方的主要财务状况

恒盛阳光鑫地（北京）置业有限公司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元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140,606,743.13	4,208,942,615.69
资产净额	-57,821,382.36	-45,614,315.04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12,621,955.49	-20,518,562.95

恒盛恒茂（合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元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804,988,372.86	7,511,348,970.47
资产净额	255,142,253.96	306,308,483.03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121,559.99	274,635.57
净利润	-51,166,229.07	-63,022,049.92

(4) 担保情况或其他增信措施情况：信托贷款由恒盛地产控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恒盛北京及恒盛合肥以其持有的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

(5) 资金使用方及其他相关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 风险控制分析

1、针对本次购买短期信托产品，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产品的收益类型、投资类型、流动性进行了尽职调查和评估。本次产品评估结果为风险较低。公司本次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信托产品，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预计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

2、公司财务、审计部门参与本信托资金使用、跟踪和监控。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的理财产品购买程序办理事宜，建立产品台账，与爱建信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进展情况是否符合合同约定，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根据本项授权进行的投资进行事后审计监督，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有利于把控本信托产品在投资管理中可能存在的潜在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信托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暨关联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暨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众华

注册资本：460,268.4564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6年08月01日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746号3-8层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其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

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瑶集团”）持有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建集团”）29.80%的股份，均瑶集团为爱建集团控股股东；爱建集团持有爱建信托 100% 股权，故爱建信托构成公司关联方。

主要股东：上海爱建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爱建纺织有限公司。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状况良好，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均稳步增长。爱建信托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券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二）爱建信托最近三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080,886,874.37	10,123,684,127.34
负债总额	2,121,058,407.72	2,683,266,263.91
资产净额	7,959,828,466.65	7,440,417,863.43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1,616,308,537.73	2,558,320,533.19
净利润	862,586,336.94	1,237,864,301.05

（三）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公司已对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信用评级及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和评估，评估结果为风险较低。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106,414,698.30	1,344,262,161.50
负债总额	191,557,691.16	402,149,02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14,479,406.43	941,538,49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60,411.25	353,242,960.73

截至2020年9月30日，货币资金为1,856,428,144.25元，本次购买信托产品的金额合计为2亿元，占最近一期合并报表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0.77%，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确保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主要业务、收入、利润来源对关联交易无较大依赖，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未产生不利影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公司本次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0年9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2日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爱建信托发行的理财产品，并可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授权期限为1年。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由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

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9 日和 2020 年 10 月 13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六、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尽管对预计收益有所预计，在信托财产管理运用和处分过程中仍可能面临各种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道德风险、操作风险、技术风险、估值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关联交易风险等其他风险，不排除预计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爱建信托-隆祥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2	爱建信托-隆祥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	-	300,00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00,000,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1.86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00,00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000.00	
总理财额度				500,000,000.00	

注：上述总理财额度中有 300,000,000.00 元是关联理财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4 日